凤城市审计局党组织关于巡察 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统一部署，2019年11月4日至12月31日，第四巡察组对审计局党组织进行了巡察。5月20日，巡察组向审计局党组织反馈了巡察意见。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市委巡察组反馈意见指出存在的5个方面主要问题，审计局党组诚恳接受、全盘认领，把抓好整改落实作为当前一项重要政治任务，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责任担当落实整改责任，细化整改措施，确保巡察整改取得实效。

（一）提高思想认识，强化工作部署。审计局党组坚持把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作为聚焦全面从严治党、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增强党员干部纪律规矩意识、转变工作作风的重要内容，及时召开专题会议和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认认真真领会要求，仔仔细细剖析原因，从思想认识、规矩意识、工作作风以及制度建设等方面深挖问题根源，制定完善整改方案，明确工作责任。成立了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审计局党组书记周国财任组长，班子成员任领导小组成员，统一领导巡察整改工作，协调推进整改进度。巡察整改工作第一责任人周国财同志多次组织召开会议，研究讨论和推进整改工作，确保整改工作落到实处。

（二）制定整改方案，确保整改实效。审计局按照“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的要求，不等不靠，针对巡察指出审计局存在的5个方面主要问题，召开专题会议，认真研究制定整改方案，逐条梳理，明确分管领导和科室责任，逐项制定整改措施，建立了责任清晰、分工明确、各负其责的整改责任体系。

（三）加强督促指导，从严督导整改。按照突出重点、把握进度、强化跟踪、全面从严的整改要求，要求领导班子成员和科室坚持将巡察整改工作列入2020年重点工作内容，与业务工作一起部署、一起落实，并通过跟踪调度和责任追究等措施，加强对整改工作的督促检查，确保整改落实工作的进度和实效。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为扎实做好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审计局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充分正视存在问题和不足，以高度负责的态度，对巡察反馈问题主动认领、照单全收，以动真碰硬、刀刃向内的决心和行动，建立健全整改机构、层层细化措施方案，真正形成上下协同、整体联动的工作格局，强力推进整改工作落实见效，经过两个月的集中整改攻坚，审计局巡察整改工作已取得实质性成效。

（一）已整改完成的问题

针对巡察反馈意见指出的需要整改的问题，真改实改，截至目前，5个方面问题已整改完成。

1.关于“创新意识还需进一步提升”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为切实发挥审计队伍职能建设，调动审计人员工作积极主动性，增强创新意识，着力打造我市过硬审计队伍，根据巡查整改方案安排，结合审计工作实际采取一系列措施。一是组织全局干部，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积极组织集中学习、专题交流，做到学原著、学精髓，学会用科学的观点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二是组织全体审计人员不断学习新的法律法规。认真学习中央、省、市审计委员会会议精神、《审计法》、《审计准则》深刻了解审计机关权限，法律责任，进一步规范审计监督行为，认真执行法定的审计程序，大力提高审计工作效率和质量。三是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和宗旨意识教育，创新开展“学先进、讲先进、赶先进”活动，局党组书记带领党组全体成员、所属审计中心班子成员，坚持每月讲一党课，党课内容为新时代审计机关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先进事迹。激励和引导审计干部筑牢理想信念的思想根基，树立伟大的新时代精神，焕发积极进取、拼搏向上、干事创业的工作热情。四是结合市局在近年来审计项目质量工作中存在的典型问题的梳理、总结的基础上，建立审计项目审理打分制度，制定《审计项目质量基础工作考核评分表》，依据评分标准对审计项目全过程量化评分，进一步提升审计质量。五是结合审计工作实际，制定了《凤城市审计局关于加强审计质量管控的意见》，建立分管领导靠前指挥，破解难题参与审计组分析问题产生原因，提出审计建议；建立分管领导深入审计现场制度和大型审计项目分管领导任组长制度。

2.关于“工作作风还需要进一步加强”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调动全体党员干部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为着力点，切实推进作风建设、纪律建设，为推动审计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一是将思想教育与审计工作深度融合，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和宗旨意识教育，创新开展“学先进、讲先进、赶先进”活动，局党组书记带领党组全体成员、所属审计中心班子成员充分发挥头雁作用和领航功能，坚持每人每月讲一党课，党课内容为新时代审计机关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先进事迹。激励和引导审计干部筑牢理想信念的思想根基，树立伟大的新时代精神，焕发积极进取、拼搏向上、干事创业的工作热情。二是组织全体审计人员不断学习新的法律法规，认真学习《审计法》《审计准则》《丹东市审计局发布的与审计项目质量相关的四期审计动态》《辽宁省审计厅审计项目质量责任追究办法(试行)》以及2020年审计项目质量考核结果和我局审计项目自查报告中反应的问题。进一步规范审计监督行为，认真执行法定的审计程序，增强审计人员的业务水平，大力提高审计工作效率和质量。三是加强队伍建设，及时配齐配强审计力量，创新用人机制，充分激发生机活力。今年以来，在1名公务员招录标准上，坚持开放视野选人，素质与能力并重；事务服务中心申请扩编四名，弥补因审计任务重，人员少，缺少计算机大数据审计等方面的人才的不足； 实行公推、竟争上岗方式，提拔2名群众基础好、业务水平高的业务骨干，担任中层干部，增强审计干部队伍的人才储备。四是按照年度审计计划，根据各科室的工作任务。计划审理室强化督导，根据统计报表情况，及时跟踪各项目进度情况并反馈给局党组，保证年初计划有条不紊地进行。截止目前，已完成审计项目27个，正在实施中审计项目14个，尚未开展的项目8个。保证按计划完成审计项目。

3.关于“审计成果运用还存在盲区”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建立完善审计质量控制体系，牢固树立依法审计、依法监督理念。一是制定了《凤城市审计局关于加强审计质量管控的意见》，强化制度执行力，完善作风效能管理，严把审计质量关。二是针对问题组织专门力量进行研究，对审计报告中林业公益林补偿资金问题提出的相关整改建议，进行调查了解到：凤城市凤凰城街道办事处于2014年12月收到凤城市林业局的拨款，2012 年国家公益林补偿到户资金59550.60元，2012年省级天然林补偿到户资金2609.70元，合计62160.30元，财务记账凭证2014年12月84号凭证。此笔款项为2012年度国家公益林和地方公益林村集体部分补偿款，由于当时各村公益林面积有调整，界限不清，当时没有发放。此款已于2016年9月拨付各村，其中北山村11422.80 元、二台子村10342.80 元、新民村16580.5元、中兴村20142.2元、城东村3672.00元，合计62160.30元，财务记账凭证2016年9月62号凭证。三是对2017年以来的审计报告进行“回头看”。6月中旬，计划审理室利用一周时间，重新梳理2017年至2019年62个已完成的审计项目。除反馈意见中提到的招待费无公函和滞留天然林补偿金问题外，没有发现其他涉嫌违规违纪未延伸研究和深入了解的问题。四是组织全体审计人员不断学习新的法律法规，认真学习《审计法》、《审计准则》、《丹东市审计局发布的与审计项目质量相关的四期审计动态》、《辽宁省审计厅审计项目质量责任追究办法(试行)》以及2020年审计项目质量考核结果和我局审计项目自查报告中反应的问题。进一步规范审计监督行为，认真执行法定的审计程序，大力提高审计工作效率和质量。

4.关于“督促、跟踪整改工作还需进一步强化”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针对被审计单位存在的问题和实际情况，加大审计结果整改工作力度，促进问题整改到位。一是针对某中学超预算支出未整改的问题组织专门力量进行研究原因，通过调查了解，此笔款项上缴国库。二是组织专门力量研究原征收局公租房出租未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开竞价原因，通过调查了解，凤城市建筑行业指导服务中心接管原征收局所有的营业房屋后，重新聘请第三方评估机构对房屋租金进行评估，对没有到期的房屋仍按原租赁合同执行，对已经到期的准备进行公开招租。由于，今年新冠病毒疫情的影响，我中心无法对到期的房屋进行公开招租，参照市政府有关文件的批示后，和原承租人续签房屋租赁合同。三是组织专门力量研究边门镇财政帐借贷方余额不等，财务软件有问题且软件公司无法解决的原因，通过查看目前整改情况，该情况原因为2011 年至2013年期间财务软件存在问题，部分凭证录入相关数字转不到账里，也无法汇入科目汇总表中。边门镇财政所马上联系用友软件公司，软件公司接到我们提出的问题，马上采纳我们提出的建议，把原用友8系统，提升至用友9系统，系统提升后我单位于2017年8月通过升级财务软件及调账完成整改，整改后科目余额表借贷方相等，符合财务记账规范。四是对2017年以来的审计报告进行“回头看”。6月中旬，计划审理室利用一周时间，重新梳理2017年至2019年62个已完成的审计项目。除反馈意见中提到的招待费无公函和滞留天然林补偿金问题外，没有发现其他涉嫌违规违纪未延伸研究和深入了解的问题。五是组织全体审计人员不断学习新的法律法规，认真学习《审计法》《审计准则》《丹东市审计局发布的与审计项目质量相关的四期审计动态》《辽宁省审计厅审计项目质量责任追究办法(试行)》以及2020年审计项目质量考核结果和我局审计项目自查报告中反应的问题。进一步规范审计监督行为，认真执行法定的审计程序，大力提高审计工作效率和质量。六是根据《关于认真做好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和督办工作的通知》精神，制定《凤城市审计局关于加强审计质量管控的意见》，建立问题整改台账，审计组及时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计划审理室每季度公布整改情况，重点难点问题分管领导及时上手，对整改难度大的问题局里组成整改专班督促整改，对拒不整改的，及时启动联办机制。

5. 关于“审计报告质量还需进一步提高”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审计局以调动全体党员干部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为着力点，切实推进党员干部创优意识，为推动审计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一是将思想教育与审计工作深度融合，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和宗旨意识教育，创新开展“学先进、讲先进、赶先进”活动，局党组书记带领党组全体成员、所属审计中心班子成员充分发挥头雁作用和领航功能，坚持每人每月讲一党课，党课内容为新时代审计机关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先进事迹。激励和引导审计干部筑牢理想信念的思想根基，树立伟大的新时代精神，焕发积极进取、拼搏向上、干事创业的工作热情。二是定期组织学习培训审计业务知识、时势政治理论方面的知识，分期分批组织审计人员参加市局组织的审计和计算机等专业培训，激励审计人员参加与审计工作有关的和资格等全面提升审计人员专业素质和综合素质。不断拓宽审计思路提高审计技能，改变就账查账的固定思维，创新审计思路。三是组织全体审计人员不断学习新的法律法规，认真学习《审计法》《审计准则》《丹东市审计局发布的与审计项目质量相关的四期审计动态》《辽宁省审计厅审计项目质量责任追究办法(试行)》以及2020年审计项目质量考核结果和我局审计项目自查报告中反应的问题。进一步规范审计监督行为，认真执行法定的审计程序，大力提高审计工作效率和质量。

（二）正在推进整改的问题

截至目前，没有正在整改过程中（含基本完成的问题），仍需深化整改。

（三）尚未启动整改的问题

截至目前，没有尚未启动整改。

（四）交办信访件办理情况

截至目前，没有交办信访件办理情况。

三、下一步全面推进整改计划

凤城市审计局党组巡察整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效，但与市委巡察办的意见要求、与凤城建设发展工作需要还有不少的差距，一些整改问题有待深入解决，一些制度需要长期完善。下步，审计局党组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进一步增强管党治党意识，落实管党治党责任，坚持目标不变、标准不降、力度不减，持续深入抓好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切实把整改成果转化和体现到各项实际工作中。

（一）提高认识，增强担当，进一步落实“两个责任”。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严明党的纪律和政治规矩，强化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树立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意识，切实履行“一岗双责”。聚焦主业主责、履行监督职责，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抓早抓小，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从宽松软走向严紧硬。

（二）深化整改，常抓不懈，确保每项反馈意见落实到位。紧扣市委巡察组反馈意见，持续深入推进整改，确保高标准、高质量全部完成整改任务。对已完成的整改事项，认真开展“回头看”，巩固已有成效，防止问题反弹;对长期整改任务，明确责任、研究措施，确保问题整改不留死角、全部到位。

（三）建章立制，健全机制，巩固维持整改成果。在抓好整改的同时，深入分析问题产生的深层次原因，做到举一反三、标本兼治。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着眼于用制度管人管事，把解决具体问题与推进制度建设紧密结合，建立健全相关工作机制，力争做到解决一个问题、堵塞一个漏洞、形成一套机制，构建作风建设的长效机制。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415-8122471；邮政信箱：辽宁省凤城市凤凰大街32号；电子邮：fcsjjbgs471@163.com。

凤城市审计局党组

2020年7月10日